

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

王兆星

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表现在实践和理论两个方面。在实践方面,毛泽东对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经历了曲折反复的历程,以其正确和错误的不同程度为标准,可以划分为基本正确的探索阶段、正确与错误交织的探索阶段、严重错误的探索阶段这样三个阶段。在理论方面,毛泽东提出了一系列重要学说,为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我们既要肯定他作为开创者的伟大功绩,又要指出其晚年所犯错误,以更好地指导我们今后的实践。

毛泽东的一生,是探索中国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道路的一生。毛泽东的前半生,探索中国民主革命的道路,获得了完全的胜利。毛泽东的后半生,探索社会主义的道路,得失兼容,成败各具。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改造道路的探索上,取得了很大的成功;而对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却经历了长期的曲折反复的历程,最后导致“文化大革命”的严重错误。但是,毛泽东作为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开创者的伟大功绩,他对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所作的理论上的巨大贡献,是不可磨灭的,理应秉笔直书载入史册。

一、毛泽东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曲折反复的历程

1956年,我国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开始面临如何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问题。鉴于苏联社会主义建设中出现的一些缺点和错误,毛泽东开始了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

从1956年2月准备《论十大关系》报告开始到1976年9月毛泽东逝世为止,是毛泽东对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时期。综观这一时期的探索,以其正确和错误的不同程度为标准,可以划分为三个发展阶段,即基本正确的、正确与错误交织的和严重错误的三个探索阶段。

第一阶段,从1956年到1957年10月,为基本正确的探索阶段。1956年2月至4月《论十大关系》的发表,标志着毛泽东决心领导全党摆脱苏联模式,探索符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以《论十大关系》为起点,经过党的“八大”,到《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报告问世,毛泽东和中央领导具体从政治、经济和思想文化等方面对我国社会主

义建设道路进行了全方位的具有成效的探索，提出了许多创造性的思想理论观点，把毛泽东思想推向一个新的发展高峰。党的“八大”正确分析了国内主要矛盾，确定今后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论十大关系》系统总结了我国经济建设的经验，提出了一系列有别于苏联、适合我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首创了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的学说，明确指出革命时期大规模疾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今后的根本任务已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公开宣布“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是我国的基本的长期的政治方针等。然而，反右后期“左”的思想急剧发展，导致了这一探索阶段的中断。

第二阶段，从1957年10月到“文化大革命”开始之前，为正确与错误交织曲折发展的探索阶段。1957年10月，毛泽东在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上，改变了党的“八大”关于国内主要矛盾的科学论断，认为当前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仍然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①。这表明“左”的思想倾向开始发展，并成为后来党在阶级斗争问题上不断出现严重错误的理论根源。1958年5月，党的“八大二次”会议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并提出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到技术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上来。这无疑是很正确的，是“八大”路线的继续发展，其缺点是忽视了客观的经济规律。会后，在未经过认真调查和试点的基础上，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导致了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标志的“左”倾错误的严重泛滥。从1958年11月第一次郑州会议到1959年7月庐山会议前期，党和毛泽东为纠正“左”倾错误，提出了一些正确的观点和政策思想如不能剥夺农民、不能超越阶段等观点。庐山会议后期开始的“反右倾”斗争，在经济上打断了纠正“左”倾的进程，使“左”倾错误再度泛滥，造成了更大的危害。1960年11月到1962年初七千人大会，党和毛泽东提出了国民经济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制定了一系列正确政策和措施，标志着党的指导方针的重要转变，基本上停止了“大跃进”和向完全公社所有制的过渡。在七千人大会上，毛泽东强调要认识建设社会主义的客观规律，要求全党恢复实事求是的传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但是，由于当时毛泽东对错误的严重性还缺乏足够的认识，所有纠正“左”的错误的努力，都是在以肯定大跃进和人民公社为前提这一“左”的指导思想的大框架内进行的。因而，在1962年党的八届十中全会至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前这一期间，毛泽东不但未彻底纠正经济上的“左”倾错误，而且使政治、思想文化方面的“左”倾错误有了再度急剧的发展。这主要表现为，他对社会主义阶级斗争理论的认识愈益扩大化和绝对化。在八届十中全会上，毛泽东进一步发展了他在八届三中全会上关于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观点，断言“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资产阶级都将存在和企图复辟，并成为党内产生修正主义的根源。”^②随着1963年至1965年城市和农村大规模阶级斗争的开展，毛泽东的主要注意力愈益转到阶级斗争方面，在社会主义阶级斗争理论上的“左”倾错误日益严重。1963年9月，在《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规定（草案）》（即后十条）中，明确提出运动要“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方针。1965年初，在《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中，明确提出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这样，到“文化大革命”的发动，毛泽东就日益走上了严重错误的探索道路。

第三阶段，从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到1976年9月毛泽东逝世，为严重错

误的探索阶段。在《五·一六通知》等“文化大革命”纲领性文件中,毛泽东的社会主义阶级斗争理论的“左”倾错误已发展到非常严重的程度,如所谓“赫鲁晓夫那样的人物”“现在正睡在我们的身旁”、“中央出了修正主义”、“有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等。因此,毛泽东决心发动“文化大革命”。他认为,过去几年的农村“四清”、城市“五反”和意识形态领域的批判,都不能解决问题,只有用“文化大革命”这种形式,公开地、全面地、自下而上地发动群众,才能彻底揭露党和国家生活中的阴暗面,把被走资派所篡夺的权力重新夺回来。党的“九大”政治报告,把上述错误观点概括成为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从而使“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一语有了特定的含义。综上所述,毛泽东是把“文化大革命”作为坚持社会主义的一场大试验。从这个意义上说,“文化大革命”可算是毛泽东晚年对中国自己的社会主义道路所作的最后的“探索”。但历史已经证明,“文化大革命”是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这一错误理论指导下的错误实践,“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③然而,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毛泽东在维护党的统一和国家安全,保存社会主义根基,以及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和批评揭露“四人帮”的斗争中的巨大作用是应予充分肯定和重视的。

二、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探索的理论贡献

毛泽东 20 年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经历了重大曲折,其间出现了一些严重错误,但他的正确和比较正确的探索是主要的,且在理论上作出了巨大的贡献。这些理论贡献,不仅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成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和直接的思想理论渊源。这些理论贡献如下:

第一,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学说。从苏共“二十大”到波匈事件,以至 1956 年我国个别地方少数工人学生罢工罢课,现实情况表明,正确认识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问题,已成为当代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重大理论课题之一。有鉴于此,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及其他重要讲话中,系统阐发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学说。首先,社会主义社会还有没有矛盾。长期以来,“许多人不承认社会主义社会还有矛盾”^④,斯大林就是其中之一。毛泽东认为,运用对立统一规律观察,社会主义社会充满着矛盾,正是这些矛盾推动着社会主义社会不断向前发展。而且这种矛盾同旧社会的矛盾是根本不同的,如“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那种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决,而只有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够加以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是另一回事,恰恰相反,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它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地得到解决”^⑤。其次,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社会主义社会充满矛盾,但是否存在基本矛盾,这是关系到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根本问题。斯大林在一个长时期里不承认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直到他逝世前一年写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才吞吞吐吐地谈到了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但是,他还是没有认识到这些矛盾是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的基本矛盾。毛泽东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⑥即使将来全世界的帝国主义都打倒了,阶级消灭了,也仍然还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的矛盾。“不过

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罢了。”^⑦其特点是，既相适合，又相矛盾，前者是主要的，后者是次要的。毛泽东这一基本矛盾的理论，指明了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基本动力，揭示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根源，是当今我国社会主义改革的理论依据。最后，关于社会主义社会两类社会矛盾。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通过社会主义两类社会矛盾表现出来的。毛泽东指出：“在我们面前有两类社会矛盾，这就是敌我之间的矛盾和人民内部的矛盾。这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类矛盾。”^⑧早在1956年12月，毛泽东在给黄炎培的信中，就明确提出了这一理论观点。《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书对此作了较为全面而深刻的论述。概括这一理论的要点是：其一，人民和敌人的概念属于历史的范畴。“在不同的国家和各个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在我国现阶段“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⑨其二，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类矛盾。敌我矛盾是对抗性的，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对抗性的。在我国，“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⑩现阶段人民内部矛盾是大量的，已成为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主题。其三，两类社会矛盾存在的基础和根源。敌我矛盾，是敌我之间的对立统一。“革命时期的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但是，被推翻的地主买办阶级的残余还是存在，资产阶级还存在，小资产阶级刚刚在改造”^⑪。此外，“美帝国主义者和蒋介石集团经常还在派遣特务到我们这里来进行破坏活动”，“还可能出现一些新的反革命分子”^⑫。因此，阶级斗争还没有完全结束。人民内部矛盾，是人民内部的对立统一，其根源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其四，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解决的方法不同。解决敌我矛盾，采用强制的、专政的方法。“专政的第一个作用，就是压迫国家内部的反动阶级、反动派和反抗社会主义革命的剥削者，压迫那些对于社会主义建设的破坏者，就是为解决国内敌我之间的矛盾。”^⑬解决人民内部矛盾，采用民主的、说服教育的方法。“这种民主的方法，具体化为一个公式，叫做‘团结—批评—团结’”^⑭。凡属人民内部的争论问题，“不能用强制的、压服的办法解决”^⑮，但是，为了维持社会秩序，有关主管机关领导者发布各种必要的强制性的行政命令，“这同用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人民内部的矛盾，是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⑯其五，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是可以互相转化的。在我国，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存在着剥削和被剥削的对抗性矛盾。但“这两个阶级的对抗性的矛盾如果处理得当，可以转变为非对抗性矛盾”^⑰。“在一般的情况下，人民内部的矛盾不是对抗性的。但是如果处理得不适当，或者失去警觉，麻痹大意，也可能发生对抗。”^⑱其六，必须正确区分两类矛盾。“应该承认，这两类矛盾有时是容易混淆的。我们在过去工作中也曾经混淆过。”^⑲“社会主义国家内部的反动派同帝国主义者相互勾结，利用人民内部的矛盾，挑拨离间，兴风作浪，企图实现他们的阴谋”^⑳，就是明证。“有右倾思想的人不分敌我，认敌为我”。“有左倾思想的人则把敌我矛盾扩大化，以至把某些人民内部的矛盾也看作敌我矛盾”^㉑。这两种看法都是错误的。

第二，社会主义政治方面的思想。毛泽东在探索社会主义政治方面，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很多新发展。新中国建立后，特别是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毛泽东把人民民主专政发展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国家制度。他认为，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但是，它与马恩和列宁的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最大相异之处是，人民民主专政不是把资产阶级列为专政

对象,而是把它作为专政的主体即人民之一。此外,毛泽东还特别强调,在社会主义阶段,必须坚持和加强人民民主专政,并明确指出,专政的作用有二:一是压迫国内的反社会主义的势力;一是防御国外敌人的颠覆活动和可能侵略^②。这就彻底纠正了斯大林在苏共“八大”上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专政作用的片面性提法^③。关于社会主义政党体制,列宁曾提出过一些设想,但限于客观条件,未能得到实现。新中国建立后,毛泽东创立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并于1956年提出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根本方针。毛泽东说:“究竟是一个党好,还是几个党好?现在看来,恐怕是几个党好。不但过去如此,而且将来也可以如此,就是长期共存,互相监督。”^④如何抵制和防止帝国主义和平演变的战略,是二战后社会主义国家面临的重要挑战之一。毛泽东早在《丢掉幻想,准备斗争》一文中,就已开始揭露和反对美帝国主义和平演变的企图。随着帝国主义对社会主义国家和平演变战略的加强,毛泽东逐步形成了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如何警惕和防止帝国主义和平演变的理论。从50年代至70年代,毛泽东经常告诫全党特别是党的高级干部,要警惕帝国主义和平演变的阴谋。他再三强调,帝国主义亡我之心不死,一定要同时注意帝国主义的武装侵略与“和平演变”的反革命两手。为了反对“和平演变”;鉴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他认为关键在于执政的共产党。他一再提出,要加强党的建设,要特别重视培养无产阶级事业接班人,使党和国家的领导权牢牢掌握在马克思主义者的手中。这些思想无疑是正确的。问题在于,毛泽东过分地夸大了国内阶级斗争形势和党内矛盾状况,把阶级斗争和反“和平演变”提高到中心工作的地位,因而造成了他晚年“文化大革命”的错误。

第三,社会主义经济方面的思想。毛泽东提出了很多正确的和比较正确的经济思想、理论观点。毛泽东十分重视国情研究。1956年4月,在《论十大关系》中,他把我国的基本国情形象地概括为“一穷二白”,并解释说:“‘穷’,就是没有多少工业,农业也不发达。‘白’,就是一张白纸,文化水平、科学水平都不高。”^⑤因此,他认为在大规模的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之后,党和国家的根本任务就是发展生产力,就是“团结各族人民进行一场新的战争——向自然开战”^⑥，“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⑦。为了发展生产力,1958年1月,毛泽东在南方会议等中共重要会议的讲话和《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中,一再提出,从1958年起,现在要来一个技术革命,把党的工作重点放在技术革命上去。接着,在党的八大二次会议上,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总之,从对基本国情的概括,到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的提出,到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和总路线的形成,毛泽东这一建设社会主义的战略思想,反映了我国实际情况和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尽快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状况的普遍愿望,可谓是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探索的至为重要的成果。中国工业化的道路,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主要课题。鉴于苏联的经验,毛泽东先后在《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著作中,提出了不少卓越思想和一系列正确的方针政策。所谓中国工业化的道路,“主要是指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关系问题。”重工业是我国经济建设的中心,是为主的,是投资的重点,这是由它对国民经济的领导和改造作用决定的。这一点必须肯定。但同时“必须充分注意农业和轻工业”^⑧，“投资比例要加重一点”^⑨。这是因为,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没有农业,就没有轻工业”,“农业和轻工业发展了,重工业有了市场,有了资金,它就会更快地发展”^⑩，“发展重工业可以有两种办法,一种是少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一种是多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后一种办法会使重工业发

展更多些和快些”，而且“基础更加稳固”^⑧，这就是毛泽东关于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中国工业化道路的理论，也称之为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此后，在这一理论基础上，毛泽东又进一步确立了以农、轻、重为序安排国民经济计划的理论。为了正确地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毛泽东认为，还必须确立“一个基本方针”，这就是“把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调动起来，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⑨而要调动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就必须正确处理经济建设中的各种经济关系和政治思想关系。在经济关系上：如在沿海与内地工业关系上，应更多地利用和发展沿海工业；在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关系上，应适当降低军政费用比重，多搞经济建设；在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关系上，应根据“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原则进行调节；在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上，应在巩固中央统一领导的前提下，扩大地方的权力，给地方更多的独立性。在政治思想关系上：如在汉族和少数民族关系上，应着重反对大汉族主义，但也要注意反对地方民族主义；在党和非党的关系上，应采取以共产党为领导的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在革命和反革命关系上，应认定还有反革命，但是不多了，贯彻“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政策；在是非关系上，是非一定要搞清楚，但对犯错误的同志，应一看二帮，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在中国和外国关系上，提倡向“外国学习”，“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但“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运。”^⑩总之，“我们一定要努力把党内党外、国内国外的一切积极的因素，直接的、间接的积极因素，全部调动起来，把我国建设成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⑪这就是毛泽东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指导思想。鉴于苏联的经验，毛泽东还提出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初步设想。他认为，“我们不能象苏联那样，把什么都集中到中央，把地方卡得死死的，一点机动权都没有”^⑫。同样，“把什么东西统统都集中在中央或省市，不给工厂一点权力，一点机动余地，一点利益，恐怕不妥”^⑬。为此，他提出：“应当在巩固中央统一领导的前提下，扩大一点地方的权力”^⑭，扩大一点企业的权力。此后，他又强调劳动者是企业的主人，提出“两参一改三结合”的企业管理制度。在所有制经济关系上，1956年12月，毛泽东指出，只要有市场、原料，可以开夫妻店，可以雇工，可以开私营工厂，华侨投资一百年不没收，并提出了“可以消灭资本主义以后又搞资本主义”的论断^⑮。从1958年11月到1959年7月，毛泽东在领导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错误的过程中，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观点。60年代初，毛泽东对社会主义建设的艰巨性和长期性已有比较清醒的认识，并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战略目标和阶段作出了新的论断。1960年2月，毛泽东在《读〈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笔记》中，明确提出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战略目标和阶段。他指出，建成社会主义的战略目标，就是实现工业化、农业现代化、科学文化现代化和国防现代化，并认为，我国的社会主义阶段可分为不发达的和比较发达的阶段。在1962年七千人大会上，他深刻地指出：“在社会主义建设上，我们还有很大的盲目性。社会主义经济对于我们说来，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在今后的实践中，应“逐步加深对它们的认识，弄清楚它的规律。”^⑯同时指出，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在中国，五十年不行，会要一百年，或者更多的时间。”^⑰

第四，关于社会主义文化思想方面的思想。一定观念形态的文化必将给予伟大影响和作用于一一定的政治和经济，因此，毛泽东十分重视社会主义思想文化建设，并提出了许多具有长远意义的重要思想。他认为必须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思想的地位，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他有一句名言，“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⑱。特别是从苏共

“二十大”和“波匈事件”之后,他更是强调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性。他常告诫全党,要吸取苏联共产党、东欧一些国家的党的教训,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这些党不讲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了。他严肃指出,我们一定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每个省市自治区党委都要把理论工作搞起来,有计划地培养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家和评论家,并多次要求全党认真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著作。同时,他还强调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他认为政治工作是一切经济工作的生命线,工、农、商、学、兵、政党,都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不讲政治思想,那就很危险。他经常要求中央和省市自治区党委的领导同志,都要亲自出马做政治思想工作,并提出要在全社会范围内广泛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树立正确的理想和人生价值观。在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上,毛泽东提出要使中华民族成为具有高度文化的民族,要继续发展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他在《同音乐工作者谈话》一文中对此作了较为深刻的论述。首先,关于民族的文化。毛泽东指出,“艺术的基本原理有其共同性”,但“要有民族形式和民族风格”^⑧。“社会主义内容,民族的形式,在政治方面是如此,在艺术方面也是如此。”^⑨因此,“要向外国学习,学来创作中国的东西”^⑩,而不是套用外国的东西,一切照搬。还要重视向古人学习,“中国历史上有好多东西没有传下来”^⑪。但是,“向古人学习是为了现在的活人,向外国人学习是为了今天的中国人。”^⑫1964年,毛泽东把这一思想概括为“古为今用,洋为中用”八个字。其次,关于科学的文化。毛泽东认为,无论是向外国学习,还是向古人学习,都必须是学科学的原理,合理的原则,要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比如穿军装,“总不能把那种胸前背后写着‘勇’字的褂子穿起”^⑬。最后,关于大众的文化。毛泽东指出,艺术的表现形式应该“标新立异”,为群众所欢迎的标新立异^⑭,要创造“为中国老百姓喜闻乐见的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⑮。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做到为人民大众服务,成为人民大众的文化。为了发展我国的科学文化工作,毛泽东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指导方针。这一思想自1951年提出,经过一段时间发展,在1957年《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得到了系统而全面的论述,形成完整的方针。这一方针主张“艺术上不同的形式和风格可以自由发展,科学上的不同学派可以自由争论”,反对“利用行政力量,强制推行一种风格,一种学派,禁止另一种风格,另一种学派”,并且认为,“艺术和科学中的是非问题,应当通过艺术界和科学界的自由讨论去解决,通过艺术和科学的实践去解决,而不是应当采取简单的方法去解决”^⑯。为了正确地贯彻“双百方针”,毛泽东还提出了“六条标准”^⑰。经济建设要求造就一支宏大的知识分子队伍。党和毛泽东历来十分重视知识分子在革命和建设中的作用。毛泽东认为,社会主义建设离不开知识分子,为了建成社会主义,工人阶级必须有自己的技术干部队伍,必须有自己的教授、教员、科学家、新闻记者、文学家、艺术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队伍。这是一支宏大的队伍,人少了是不成的。并强调指出,这是历史向我们提出的伟大任务,在这支工人阶级知识分子宏大新队伍没有造成以前,工人阶级的革命事业是不会充分巩固的。为了造就这支宏大的新队伍,毛泽东提出知识分子要坚持走“又红又专”的道路。早在1957年,他就指出,知识分子要同时是红的,又是专的。要红,就要下决心,彻底改造自己的资产阶级世界观。1958年,他多次重申,要又红又专,红讲的是政治,专讲的是业务。“政治和经济的统一,政治和技术的统一”,“这就是又红又专”。“红与专,政治与业务的关系,是两个对立物的统一。一定要批判不问政治的倾向,一方面要反对空头政治家,另一方面要反对迷失方向的实际家。”^⑱

